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載於本文件「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內。

A.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

董事已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合併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基於管理賬目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編製溢利估計（「溢利估計」）。溢利估計乃按在所有重大方面與本集團現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於會計師報告概述，該報告的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一致的基準編製。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合併溢利 不少於37.2百萬港元

B. 申報會計師就溢利估計發出的函件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合併溢利向董事及獨家保薦人發出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敬啟者：

九尊數字互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

吾等謹提述日期為[編纂]的 貴公司文件(「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所載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合併溢利(「溢利估計」)。

董事的責任

溢利估計乃由 貴公司董事根據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合併業績、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基於管理賬目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而編製。

貴公司董事須就溢利估計負全責。

吾等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有關規範乃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審慎、保密及專業行為作為基本原則。

附錄二 B

溢利估計

本事務所應用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審閱及其他核證業務以及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控制，並相應維持全面的質量控制制度，包括有關遵守道德規範、專業準則以及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成文政策及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乃根據吾等的程序就會計政策及溢利估計的計算提供意見。

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委聘準則第500號有關溢利預測、營運資金充足性聲明及債務聲明的報告及參考香港鑒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鑒證委聘執行吾等的委聘工作。該等準則要求吾等規劃及實施工作，以就 貴公司董事(就有關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言)是否已按照 貴公司董事採納的基準妥為編製溢利估計以及就溢利估計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與 貴集團一般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呈列取得合理保證。吾等的工作範圍遠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因此，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有關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言，溢利估計已按照文件附錄二B第A節所載 貴公司董事採納的基準妥為編製，並已在所有重大方面按與 貴集團一般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呈列。貴集團一般採納的會計政策載於吾等日期為[編纂]的會計師報告，報告全文載於文件附錄一。

此致

九尊數字互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編纂]

C. 獨家保薦人就溢利估計發出的函件

以下為獨家保薦人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合併溢利向董事發出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29號

華人行16樓1601室

敬啟者：

吾等提述 貴公司日期為[編纂]的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所載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九尊數字互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擁有人應佔估計合併溢利(「溢利估計」)。

溢利估計(閣下作為 貴公司董事須對此負全責)乃由 閣下根據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合併業績及基於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三個月的管理賬目編製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而編製。

吾等已與 閣下討論編製溢利估計所依據的基準及假設，並已考慮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編製溢利估計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向 閣下及吾等發出日期為[編纂]的函件。

根據構成溢利估計的資料及 閣下所採納並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吾等認為溢利估計(閣下作為 貴公司董事須對此負全責)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後編製。

此致

九尊數字互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台照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謹啟

[編纂]